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 张晓洪(758)



受害人：张晓洪(Zhang, Xiaohong)，（又名张照洪），男，29岁，是四川省南充市儿办事处天生桥村3社人。从事木雕。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绵阳新华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张晓洪从1996年修炼法轮大法以来，身体健康，乐于助人，和蔼可亲，孝敬父母，是颇有口碑的好人。

张晓洪因讲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的真象，曾三次被非法关押，1999年10月份，张晓洪到中央信访办上访，刚把表一填完就被非法抓捕，由当地派出所的人接回后，拘留36天，罚款4000元。2000年1月18日深夜，一群警察闯入张晓洪家中，强行将张晓洪绑架到公安局，几个人将他按倒在地，拳打脚踢，后又送到县看守所，警察又指使犯人继续对张晓洪行凶。由于他在看守所坚持炼功被发现，被打了30狼牙棒，屁股打得血浸，肿得很高，还要加带双脚镣。之后他被非法判劳教一年，并被送到四川绵阳新华劳教农场。张晓洪在劳教所里不配合，用罢工、绝食抗议。狱警们就强行灌食，罢工的时候就把张晓洪往外拖，把他的腿和脚都拖烂了，几个人就抬起他往窑里扔。后来，他签了不修炼保证，于2000年11月解教回家。但不久便在明慧网上发表了声明，向劳教所、当地公安派出所都发表了声明强制“转化”作废。

2001年7月张晓洪外出办事，在广州开往重庆的火车上讲真象，发天安门自焚真相资料时被服务员发现，并被送到重庆火车站派出所。他完全不配合一切要求，不拍照，不报姓名、地址。警察搜包时发现了一张写有南部县的名片，南部县公安接到通知后把人领回（并非非法没收680元钱、刻刀一套、传呼机一个，至今未还），送到南部县看守所。张晓洪以绝食9天进行抗议，但还是被判劳教二年，送到绵阳新华劳教农场。每天被强制看诽谤法轮功的书、录像。只要是不配合，狱警就会用拳打脚踢、手铐脚镣、电棍电、轧警绳、睡铁床、不让睡觉、罚站、捆绑吊等各种刑罚。在夏天时拉出去晒太阳，急跑，要跑两个小时，不给水喝，不跑就用车轮战术，前面用人拉，后面用人推。一次，张晓洪不配合警察的要求，就被捆起来，吊在操场上一整夜。还有一次，张晓洪发现黑板上有诽谤李洪志先生的语言，就抹掉了。警察发现了就用电棍打、电，打得他头破血流，；还扎警绳，当场人就昏了过去。狱警有时用几个电棍捆在一起电他，电嘴唇、颈、肩、腰、肚脐等敏感部位，肉都被电棍电焦了；还要用4个人包夹，不分昼夜的监视。

在这种高压的残酷折磨下，张晓洪的体质急剧下降，在吃不下饭、喝不进水的情况下警察还企图逼他写所谓的“三书”，张晓洪坚决抵制。眼看人已生命垂危，劳教所怕承担责任，才给南部县公安局打电话说张晓洪（张照洪）在劳教所出事了，叫家属立即去。家人在不知道内情的情况下被要求签了一个保外就医。

2003年5月13日把人接回家，当时张晓洪已是皮包骨头，没有一丝血色，行动非常艰难，甚至不能行走，说话也非常吃力。就这样一个身强力壮、健壮的60多公斤的小伙子被折磨得只剩下32、33公斤，最后于2003年8月4日下午7时离开人世。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张晓洪家人为了讨一个公道，把张晓洪的尸体抬到当地派出所，并要求解剖验尸，狱警们却强行拉走尸体火化。还说张晓洪的家人扰乱治安，非法拘留 10-15 天。



张晓洪被迫害后照片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重庆火车站派出所

四川省绵阳新华劳教所电话 (0816)-2280410, (0816)-2830117

四川绵阳新华劳教所管理科 (0816)-2274441

四川省南部县公安局 电话：5522268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ngxiaohong0910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 汤建平(538)

受害人：汤建平(Tang, Jianping)，男，29岁，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人，曾任职威远县康达公司。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绵阳新华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汤建平，四川省内江市威远县严陵镇五居委会十组居民，是街坊邻居口中的好青年，任职威远县康达公司期间深受职工们的好评。1999年10月，汤建平用自己的亲身体会去北京为法轮功说句公道话，结果在北京被非法扣留，关押至威远县看守所遭受迫害。

2000年7月20日，汤建平第二次到北京上访，在北京天安门广场被警察毒打后再度关押威远县看守所。看守所警察唆使罪犯对他百般折磨，经常将他打得昏死后再用冷水泼醒，释放回家后经常吐血。原工作单位受警察胁迫将他开除，妻子工作也没了，全家经济陷入困境。汤建平靠打工勉强维持生活。

2000年10月1日，汤建平为抵制迫害，在城里悬挂“法轮大法好”横幅时，被县“610”、公安、国安非法抓捕。这次在威远县看守所里，警察对他软硬兼施提审了90多次，连警察自己都说是史无前例。在数次非法关押中，警察唆使罪犯们对汤建平进行长期折磨如下：①暴打至昏死：十几个罪犯同时对他暴打至昏死过去，又用冷水把他泼醒。②刷肛门：罪犯用牙刷刷他的肛门至出血为止。③拔阴毛：罪犯将他按倒强行拔光阴毛。④吃波弹：罪犯用中指对他的印堂穴轮流弹击至肿大成血包。⑤‘吃杂烩’：强行逼他吃地下的饭菜、烟头等杂物。⑥‘打排球’：一罪犯用拳头将他打倒一边，那边的罪犯又把他打倒过来，直到昏死为止。⑦吃‘螺蛳肉’：罪犯用鞋底使劲打他的“螺丝拐”至肿大拐着走路为止。⑧过‘连宵夜’：十天十夜不准睡觉。白天受折磨晚上不准睡觉。⑨‘骑摩托’：将全身脱光，罪犯骑在他的腰背上，两手扯着他耳朵在地上爬行。⑩‘发泡巴’：罪犯每人在他的脸上打6巴掌，两边面颊立即肿大成泡巴状。另外还有所谓的‘黑虎掏心拳’：每个罪犯对准他的胸部打三拳，直到昏死为止，然后用冷水泼醒。甚至警察们更亲自对他进行以下摧残：用斑竹条抽打、上脚镣手铐、坐老虎凳、上挣杆、睡刑床等。

2001年，由于他长期关押遭迫害，致家人生活困难，妻子承受不住打击与其离婚，家中留下不满3岁的幼儿和年迈的父母。在汤建平身心受到极度摧残的同时，警察判他非法判劳教一年半，送绵阳新华劳教所继续迫害。在劳教所里，汤建平的內伤严重恶化，胸腹肿大，水饭难进，走路困难，经常吐血、便血、尿血。劳教所怕人死在里面担责任，就通知威远公安局领人，公安局警察怕人死了要担责任，就叫汤建平的母亲于2002年正月初八到劳教所把他接回。回家后父母到处借钱为他治伤，但不见好转，病情继续恶化，最后于2002年8月28日，汤建平一人在家，身体不支大吐血离世。

汤建平的母亲回家发现儿子已死在大片血泊之中，当场昏过去。邻居们纷纷赶来家中帮忙、悼念，警察还派便衣监视着！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绵阳新华劳教所 电话：0816-2274441

四川内江市威远公安局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威远县看守所

威远县“610”、公安、国安

威远县康达公司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tangjianping0116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 廖朝齐(484)

受害人：廖朝齐(Liao, Chaoqi)，女，57岁，四川省邛崃市人，原四川省邛崃市妇幼保健站党委书记。

酷刑致死地点：大邑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廖朝齐曾患 10 多年的慢性萎缩性胃炎、癌前期等，1996 年修炼法轮功后，痼疾尽失。

1999 年 7.20 江泽民政府镇压法轮功后，廖朝齐因进京上访为法轮功讲真象被非法关押 40 多天，遭开除党籍，停发工资，开除公职。2000 年下半年，当局企图绑架她，她和家人因此被迫背井离乡、流离失所。

2002 年 9 月 25 日凌晨 5 时左右，大邑县警察闯入晋原镇小西街法轮功学员陈桂英的家中，将正在炼功的陈桂英、廖朝齐、董玉英、古芝光及另二名 20 多岁的学员强行非法绑架。

廖朝齐被非法拘捕后，遭严刑逼问资料来源，刑警大队长周文才对她拳打脚踢，左脸留下一团青紫伤痕。后又把她的双手反铐在牢房地钉上 36 个小时，不准解便、睡觉、喝水、吃饭。廖朝齐开始绝食抗议，被关押到四川省大邑县戒毒所，警察强行捆绑给她输液。

10 月 3 日中午，已绝食 8 天的廖朝齐被强行灌食，戒毒所张所长叫警察用手铐把她“大”字铐在刑具铁栅上，他不但指挥手下人，还自己动手毒打廖朝齐，用手一把抓住廖朝齐的头发仰面朝天地猛扯向窄于人头的两铁条中间。中午灌了一小会儿未灌进去，下午接着灌。下午五点半左右，张所长嗷叫拿辣椒面和盐、拿铁器撬嘴，好几个人强行用各种惨毒的手段摧残折磨她。

从下午五点开始，警察残酷折磨廖朝齐长达 2—3 小时，直到她完全昏迷过去。听去给她灌食的吸毒女说，到医院她曾苏醒过来，据说还遭了毒打死去。

当亲属赶到大邑县公安局要求立即看望廖朝齐，一科科长却称人不在医院，早就送火葬场了。大邑县公安局长、检察官、一科科长、成都市公安局法医孙大红（音）等 10 余人竭力庇护杀人凶手罪行，无理要求家属不准摄影、照像，不准开追悼会等等，否则不予见面认人。几经周折，亲属终于在殡仪馆看到廖朝齐早已被冰冻的僵硬遗体：青紫的面容，突起的眼球，双手手铐烙印清晰可见，右手内侧被铐成血肉模糊，右侧面颊靠耳处有伤痕，局部有青紫、针眼。法医孙大红作了表面尸检，其它人拍了照片，作了笔录。当亲人看到从廖的嘴唇边溢出鲜血，要求作进一步鉴定时，法医却百般阻挠，想草草了事。亲属据理力争，孙大红才打开胸腔，发现双侧肋骨多处骨折，孙却竭力掩饰，尤其右侧第 5—7 肋完全骨折，孙却谎说是什么“骨化”。亲属要求索取验尸报告，他们非但不给，还逼迫其儿子在所谓“不同意继续尸检的说明书”上签字，以推卸责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大邑戒毒所张所长与刑警大队长周文才

四川省大邑县公安局

四川省大邑县公安局长、检察官、一科科长、成都市公安局法医孙大红（音）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aochaoqi1013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 郭启蓉(537)

受害人：郭启蓉(Guo, Qirong)，女，59岁，前四川省峨眉市政协常委。大学文化，生前曾任峨眉山矿泉饮料厂高级工程师，峨眉市政协常委。

酷刑致死地点：成都市龙泉驿川西女子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郭启蓉曾任峨眉山矿泉饮料厂高级工程师，峨眉市政协常委。获得荣誉无数，多次为单位立下功劳。

1999年她曾两次被绑架到乐山市洗脑班；2000年3月因写给一同修国务院有关部门的通讯地址被非法判劳教一年，2000年11月被释放；因2001年与法轮功学员到北京向政府说明真相被遣送回峨眉，并被非法判劳教至2001年3月，后到期时被非法延长半年；2001年9月到期后，又因在监舍中弘法，被非法延期半年。2002年3月才被释放。

2002年8月17日被乐山市公安局、国安局警察非法入室查抄（尽管持“搜查证”，但来人与名字不符），以查出真相资料为由将她绑架到夹江县看守所异地关押，几天后被关押在峨眉看守所，随后被“逮捕”。

2002年11月上旬，法院以她坚持信仰，在监舍中弘法及搜查出真相资料为由，判其4年徒刑。郭启蓉依法向乐山市中院提出上诉，此后无任何消息。12月17日她突然被押送到成都市龙泉驿川西女子监狱。后来监方称其于17日当晚“患脑溢血”于狱中，次日早晨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成都市龙泉驿川西女子监狱
四川省乐山市公安局、国安局、乐山市洗脑班
四川省夹江县看守所
四川省峨眉看守所
乐山市中院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guoqirong0116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 黄丽莎 (664)



受害人：黄丽莎(Huang, Lisha)，女，35岁，高中学历，杨村铺煤矿人事科聘用干部，峨眉山市龙池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成都市青羊区医院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20日，中国江氏集团对法轮功面镇压，黄丽莎和其它法轮功学员一道赴京（2次）、省府（1次）上访为法轮功讲真象，由于她坚持修炼，被单位开除党籍，不给安排工作。被峨眉山市公安局抓去拘留所2次。

2000年6月被送到四川资中楠木寺劳教。2001年7月遣返回峨眉拘留所，由于坚持不写保证，单位对她实行了每天24小时监管、失去了人身自由。她回矿时，体型肌瘦、面无血色，全身长满了红色疹子和脓疮，脸部还留有被打过的伤痕。

黄丽莎以书面、口头三次向领导提出要自由、要工作的权利，并表明不安排工作就要外出打工谋生，领导不但不安排，反而施加压力，开会时要求她不宣传法轮功好、不准接触群众，不准讲真象，不准串门等。她表示不能接受。她因此在开会的当晚（2002年7月9日）离开了单位，流离失所。

2002年8月22日黄丽莎被抓进郫县看守所。黄丽莎因绝食抗议被强迫灌食输液，9月上旬被送往青羊区医院，每天也是从早上开始输液，一直输到晚上。黄丽莎无力下床解便，眼睛看不清东西，听力变差，时常因昏迷后把小便弄在床上。她被强行插上尿管。由于长期输液，血管损伤太多，手上已扎不进针了，他们就在脚上找血管扎针输液，并把她双手双脚铐成“大”字型。

死前头天晚上她气管卡着痰（灌食所致），很难呼吸，手上还戴着手铐，脚上还戴着脚镣。看守警察骂黄丽莎打搅它睡觉了，还动手打过她。给她输液的护士也经常打黄丽莎，因为绝食抗议太久，血管都找不着了，气得边打边骂。黄丽莎去世的前几天，护士在迫害她时，昏迷中的丽莎还说了一句话，“不管你们怎么整我，我都不会怕你们的！”

黄丽莎于2002年10月17日早上7点多离开人世。他们把黄丽莎遗体很快火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峨眉山市公安局

四川资中楠木寺劳教

峨眉拘留所

四川省成都市郫县看守所 地址：成都市郫县安靖镇正义路3号，邮编：611731

值班室：28-8640-7825 李所长：28-8640-7826

看守所副大队长刘丽娟（女子二中队队长）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苏坡派出所 电话 28-87463110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医院 电话 28-86633874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huanglisha0504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6 罗俊玲(896)

受害人：罗俊玲(Luo, Junling)，女，四川省会理县糖果厂厂长，人大常委委员。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11月，她因讲法轮功真象，被四川省攀枝花警察非法抓捕，关进攀枝花市看守所。刚进看守所不久，罗俊玲被两次夜间“外提”至刑讯逼供法轮功学员的酷刑室-攀枝花市国保支队在五十四（地名）的“沁园山庄”。第一次，她双手就被铐，被套上黑塑料袋，满头是汗，呼吸十分困难。被吊了一天一夜，并遭毒打，回到看守所时全身乌青；另一次是在寒冷的冬夜被外提时，罗俊玲只穿着单衣单裤，被吊了两天两夜；期间被国保支队的警察张柏林、田萍（女）等轮番折磨：用打火机烧手心脚心，用树枝戳脸部穴位，用带铁腿的凳子打，直到铁凳被打坏，最后将无凳面的铁架子套在她头上，她被三番两次的折磨到昏迷，又被冷水浇醒。到看守所时，罗俊玲几乎无法行走，全身乌青，目光呆滞；看守所都怕承担责任，不想收下。因吊的时间过长，直至半年后，罗俊玲的手都还是冰凉麻木的。

2003年3月，罗俊玲被非法劳教1年，送到四川省楠木寺女子劳教所。她依然坚持信仰，因此遭到更加残酷的折磨。她曾经被吊起、捆绑、电棍电，并长时间不准她睡觉，每天6个人看管她，只要一合眼，包夹人员就打她，并不准她大小便。罗俊玲因此绝食抗议。

2003年11月4日罗俊玲被释放回家，但是，以往健康的她已经不会讲话了，全身没有力气，骨瘦如柴，精神已不太正常，而且全身被打得血淋淋的。特别上背上、腿上、肘上都是紫青色，牙齿全部被打松了。回家后，她每天头痛，痛苦不堪，两月之后，于2004年元月2日上午离开人世。

罗俊玲生前总共被非法关押3次，并被处以2万元罚款。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攀枝花市看守所

攀枝花市国保支队张柏林、田萍（女）

四川省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uojunling0324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7 张卓(428)



受害人：张卓(Zhang, Zhuo)，男，32岁，大学文化，1991年毕业于北京农业大学。
四川省乐山市农业局干部（曾任办公室秘书）。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乐山张公桥第二派出所

案情简单描述：

自1999年7.20以来，张卓曾多次被拉去“转化”洗脑，但他始终没有放弃修炼。2002年6月7日下午5:30左右，张卓在乐山市中区嘉州大道与南安路交汇处的广场草坪上和一位学员聊天时，被乐山市中区公安分局警察非法绑架至张公桥派出所，并进行非法审讯。6月7日晚上7:00左右，他的家被抄，8、9点钟，家属曾探望张卓。次日9点以后，其家属却被告知张卓已于凌晨7:00左右死于张公桥派出所留置室。当时通知到场的还有张卓及其妻单位的有关负责人。

知情者说：在张卓死后，乐山警方极力封锁消息，对亲属严密监控。张卓死亡当日，警方不准亲属去看尸体，并要马上火化尸体，在亲属极力反对下，才没立即火化。张卓的家属被通知去处理张卓后事已是6月11日，地点是在火葬场。他的牙上、鼻孔残留有血迹，脸部也有明显的伤痕，颈上也有绳勒的痕迹。一只手背上还有一块暗红色的血痕。死者生前显然被暴力袭击过。警方称张卓系自缢而死，称7点左右自缢、7点20发现，自缢处距地面不足1.5米、离看守人员呆的地方仅一米左右，“自缢”实难自圆其说。

张卓的死讯至今一直瞒着他母亲，怕她承受不了会出事。他的儿子才满6岁。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乐山张公桥第二派出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ngzhuo0725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8 李欣泽(573)

受害人：李欣泽(Li, Xinze)，四川内江威远人，51岁。

酷刑致死地点：绵阳市新华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4月10日新华劳教所六大队三中队开始了一年中的第一次“严打”法轮功，李欣泽就是被“严打”的法轮功人员之一。每天都有五至六个劳教人员帮教围住李欣泽进行精神折磨和肉体摧残，2002年四月下旬的晚上李欣泽被逼得受不了去撞墙。后被送进本所医院。

2002年7月第二次“转化严打”开始，李欣泽从与其它法轮功学员被劳教人员长时间的折磨：每天只有3、4小时的睡眠，甚至更少，在盛夏的烈日下下午2点过后跑步，做一百个上下蹲，跑不动了就两个人拖一个人强制跑，直至倒地。有时不法人员把他关在其它人看不见的角落进行拳打脚踢、掐大腿神经、乳头，强行送入高温火窑中烘烤。

在一个多月的残酷折磨下，50多岁的李欣泽身心憔悴，写下了所谓的“保证书和转化书”。20多天以后，李欣泽随即写下“声明”。当天晚上，警察杨小龙就再一次折磨李欣泽至深夜2点以后。

2002年8月上旬，又开始对李欣泽进行转化严打，每天凌晨4点半才准睡觉。中队的胡管教说：给我往死里整，只要不转化的整死我负责。中队长邓刚、副队长何学林、分队长刘兴元分别轮班指使迫害，每天都有六个至七个劳教人员帮教围攻李欣泽，进行各种手段的折磨-电击戴脚镣，强迫干超负荷劳动，特别是砖窑里要把通红的砖抱出来，这项残酷的劳动温度环境高达80-90摄氏度，名曰“抱红太阳”，夏天都要穿棉衣、带皮帽进去，否则头发和皮肤都要被烤伤。李欣泽被逼得承受不了，在早饭后回中队的路上，经过一楼楼梯口巷道时两次撞墙，当时李欣泽的伤势并不严重，根本就没有生命危险的，几天后才送进绵阳市的一家医院，一个星期后就听说李欣泽死亡了。

李欣泽被迫害致死后，为了封锁消息，相关责任单位编造谎言，编写了大量的假材料，让精神病医生做假分析报告，愚弄、欺骗李欣泽的家属，反过来诬陷法轮功。游仙区检察院的报告中心也隐瞒了李欣泽被迫害的事实，妄图逃脱罪责，颠倒黑白。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绵阳市新华劳教所队长赵泽勇、科长余新才、朱大队长、邓刚、何学灵、青国权、仁青达吉、杨小龙

游仙区驻新华检察官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xinze0306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9 刘志芬(154)



受害人：刘志芬(Liu, Zhifen)，女，60岁，家住四川省崇州市崇阳镇兴县村8组，原市文化东街以裁缝为生。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崇州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刘志芬，因常年患胃病、风湿等多种疾，病身体十分虚弱。自97年开始学炼法轮功后，全身疾患不翼而飞，人也显得年轻了许多。

2000年5月刘志芬因进京上访被天安门警察抓走，先后被非法关押至北京派出所、驻京办事处、成都青羊戒毒所。期间被警察戴手铐、打耳光、拳打脚踢、不准睡觉。后被崇州公安局押回崇州市拘留所非法拘留15天。拘留期间，警察强迫刘志芬签字妥协，遭到刘的抵制。崇州市公安一科人员就强迫刘的儿子签字保证，并让刘的儿子交付所谓“生活费”和“车费”数百元。

2000年6月23日，刘志芬因再次进京上访被天安门警察抓走。在北京看守所、驻京办事处被强迫脱光衣服搜身、在烈日下曝晒、拳打脚踢，后被崇州市公安局押回，在崇州市公安局拘留所被非法关押17天，后转至崇州看守所关押20天。期间被管教张玉珍戴上手铐——双手反背铐，致使刘无法吃饭、睡觉、上厕所，整整折磨了5天6夜。被受指使的女犯人打、骂，因刘志芬绝食绝水抗议非法迫害而被释放。临放时，警察又强迫刘的儿子交所谓生活费、车费几百元，并再次强迫刘的儿子签字“保证”。

2000年10月，刘志芬因张贴法轮功真象材料被崇州市警察非法抓走，在拘留所被非法关押两天。警察强迫刘志芬儿子交500元“保证金”并签字保证后才将刘放出。

2001年1月6日，崇州市公安局城关派出所几名警察强行闯入刘志芬家中，无故将刘志芬非法抓到崇州市看守所关押。警察强迫她签字妥协，遭到抵制。管教逼迫刘志芬及其它被非法关押的法轮功学员观看中央电视台阴谋炮制的“天安门自焚事件”，刘志芬识破了该事件的阴谋，坚决绝食抗议，抵制不法人员的强制洗脑。他们却将她的头拉到墙上撞、打、强行灌食灌水折磨，使刘志芬的牙全被撬松，喉咙、食道被插坏。刘志芬倍受精神和肉体双重折磨，于2月4日凌晨离开人世。临死前，刘志芬浑身上下只剩下一张皮包着骨头，头上一个包，头发只剩下很少，嘴唇不能闭合。

2月4日下午2时左右，警察才通知刘志芬的儿女到派出所。并谎称：“刘志芬炼功走火入魔死了。”警察不理睬亲属们的抗议，家属赶到火葬厂时，只见到一副皮包骨头的刘志芬遗体。警察人员强令将尸体火化，过程中无法医鉴定遗体，亲人不让看。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由于相关人员严密封锁消息，并威胁监控刘志芬亲人，不准声张、不准办丧事。派出所派多名便衣监视丧葬情况，还阻止人们参加，致使刘的许多亲友未能前往探视。崇州市公安局极力掩盖杀人真象，还诬陷说“刘志芬因炼功不吃药致死”，并在电视上欺骗崇州人民。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北京派出所、驻京办事处、成都青羊戒毒所

崇州市公安局拘留所

原崇州市公安局一科科长：张水泉（刘志芬被迫害死后调离）（待查）

崇州市公安局一科人员：宋健民、胡××，警官：冯学梅（女）

崇州市看守所所长：罗安庆 副所长：张兴国

崇州市公安局局长：张顺国 13808235681

崇州市看守所管教：张玉珍（退休）、帅红玉

崇州市崇阳派出所：周强、张敏、高××

崇州市公安局办公室：028-82272231

地址：崇州市崇阳镇小东街 32 号

邮编：611230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uzhifen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0 唐发芬(657)



受害人：唐发芬(Tang, Fafen)，女，33岁，四川省彭州市蒙阳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2月唐发芬被非法绑架到蒙阳镇政府关押4个多月，期间遭受毒打。后逃出流离失所，遭彭州市国安、蒙阳镇政府、蒙阳派出所通缉追捕。2002年10月7日在中江县发真象资料时被非法抓捕到蒙阳派出所，所长徐某及政府610的官员乔立君、黄仁松、肖小锋、刘正芳对其毒打，后送彭州市洗脑中心。在洗脑班继续遭长期关押，造成唐发芬身体长满疥疮，血肉相粘。

2003年3月3日唐发芬被非法判劳教2年，送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迫害，直到劳教所看人不行了，怕她死在里面担责任，就派人把她送回当地政府。由蒙阳镇政府叫其家人把奄奄一息的唐发芬接回家，回家两天（即2003年4月12日5点过）后去世。家中留有年迈的父母及九岁的儿子，其丈夫仍被非法关押在彭州市看守所。610不准她的丈夫回来处理后事。

唐发芬被迫害致死后，其丈夫那维刚在彭州市看守所遭迫害致手脚发麻全身瘫痪，并被送到彭州市精神病院强行用药。那维刚绝食抗议，于七月六日左右剩一口气时，精神病院怕担责任遂强行将其送回家。回家后那维刚不能翻身，手脚不能动，说话打颤，说不清楚，瘫痪在床，全靠家人护理。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四川省彭州市蒙阳镇政府办公室：028—3829145
彭州市国安
蒙阳派出所
彭州市洗脑中心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tangfafen0427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1 叶文英(830)

受害人：叶文英(Ye, Wenying)，女，61岁，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彭州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1月，叶文英被天彭镇派出所警察迫害而流离失所，派出所警察趁对其抄家之机，盗走她仅剩的9000元养老金，还到处抓捕她。2002年6月遭举报被彭州市城西派出所姜怀贵等人抓捕审问后，送往彭州市看守所关押。

2002年8月，她为抵制610的洗脑迫害，遭彭州市看守所警察和610打手王东、罗科等人用狼牙棒毒打，致身上伤痕累累。610人员还叫嚣着「不转化就关死在看守所」。

2003年10月，彭州市610洗脑班对叶文英拳打脚踢，用狼牙棒猛抽几十棒致手臂、脚骨打断。还有一次，王东将叶文英叫出监室门，用穿了尖头的皮鞋猛踢叶文英的心窝子，叶文英当场跌出好几米远，张开口半天说不出话来。一次次反复的折磨和毒打，叶文英遍体是伤，610人员不但不给请医生，反而变本加厉进行迫害。一次，罗科将叶文英从一米高的水泥床上倒拖下地，重重的摔在水泥地上，把所有在场的人都惊呆了，可罗科却说：“这才过瘾！”在叶文英的内脏被打伤，全身肌肉萎缩，大小便功能丧失，胃功能破坏，肚皮发肿发烫，生命垂危到极限时，610人员为了掩盖其罪行，给叶文英打盐水针输液，为了逃脱罪责，于2003年11月28日将身上挂着盐水针的叶文英抬到她儿子家中，当天老人即过世。

彭州市公安局和610不法人员为了封锁消息，派便衣在灵棚把守不准拍照。死后，在抓叶文英时收走的存单和现金合计一万多元也没有退还她的家人。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彭州市天彭镇派出所

四川省彭州市城西派出所，姜怀贵

彭州市看守所所长罗 x x

彭州市公安局：局长陈某，公安局政保科科长唐世友，政保科警官吴有德

彭州市610主任韩 x x，610打手罗科，王成东（化名王东）等人

彭州市610洗脑班打手王成东（化名王东）30岁，家住彭州市通济镇官田村（一大队）12组，此人在新疆当兵4年，转业回家后被彭州市610所雇用，与另一打手罗科经常残酷迫害法轮功学员。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yewenying1231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2 苏琼华(101)



受害人：苏琼华(Su, Qionghua)，女，32岁，四川遂宁市人。
酷刑致死地点：自家门外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2月20日下午6.30分苏琼华被遂宁市国安大队、船山派出所警察踢下楼死亡。12月18日上午国安大队、船山派出所十几个警察欲对苏琼华进行抄家。苏琼华不予开门，警察在她家楼道及附近围守了三天，并不时骂着，叫嚷着：抓到了，打死她！

20日下午6点多锺二名警察从她家屋顶（她家住六楼）用绳子吊进客厅，当时苏琼华正在窗口对着下面围观的约3、4百名群众讲大法修炼真象。警察从上面吊下时狠狠踢了她一脚，她用双手抓警察脚时遭警察脚一蹬，从六楼摔下，当时围观的群众都大喊是警察害死人了！警察害死人了！

苏琼华摔下后，警察将还未断气的苏琼华抬起来放到一张网上拍照，制造「苏琼华跳楼自杀、公安在楼下用网接住」的假相象。伪造完现场后，苏琼华人已断气，警察才将人抬上警车（当时有三辆警车）。

另一名黄姓警察骂她12岁的女儿并进行搜身，夺走钥匙将她家闭路电视天线割断挂在屋里，将一床棕垫放在窗框上，把她平时炼功用的座垫搬到窗户边，进行伪造拍照、摄像。在有关部门调查苏琼华死因时，那些围观的的人们都说：“是警察害死的！”。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遂宁市政府：0825-2310655

遂宁市公安局：0825-2224933

遂宁市船山乡政府：0825-2223987

遂宁市船山乡派出所：0825-2623782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suqionghua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3 席志敏(747)



受害人：席志敏(Xi, Zhimin)，男，55岁，四川省遂宁市人。家住四川省遂宁市中區一村。

酷刑致死地点：绵阳新华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1月9日席志敏在家被遂宁610警查绑架，当晚在国安大队被警察打断肋骨两根。其后在吴家湾拘留所、灵泉市看守所反复关押长达半年之久，折磨得皮包骨头，同年2002年5月被送往绵阳新华劳教所，在三中队关押一年。

2003年6月二十几号，他被转至二中队。同年7月13日席志敏给家人打电话叫妻儿不要担心他身体很好。7月25日上午9点时，家人突然接到劳教所电话谎称「席志敏在24日晚上1点“自杀”了」，当天下午其妻、儿和家属共7人前往劳教所。

警察为了掩人耳目，接待7人并全天跟监。当晚9点劳教所、劳教中队、司法局有关警察与死者家属进行谈判。警察谎说死者近几日不说话、眼睛微闭、口里念念有词，是突发性障碍精神病，23日被送进了精神病院。

7月26日早8点在停尸房亲属目睹死者惨状时，痛不欲生。他们看见死者一丝不挂，全身无数巴掌大小的污块，颈部至耳根被绳子勒成一个半圆形红色深深血印，头顶包着巴掌大的纱布。警察谎称死者全身污块是正常的现象，老年人在死的时候，身上都有这种污块。并说头部的伤是死者练功走火入魔，23日在床上自己撞的，为了关心为他缝了三针。颈部的血印是席志敏犯了精神病，遂用纱布把他双手捆在床上，他趁护士不注意把手上的纱布取掉，自己走到厕所用手上的纱布上吊。厕所高1米5，所以死者是坐着吊的。还说护士每10分钟巡逻一次，当发现死者不见时，忙到厕所一看，发现死者坐在凳子上，身上还有一丝热气，护士抱起来做人工呼吸。但护士是个女孩，又年纪轻轻，怎么抱得起一个男人，警察语塞，过一会儿才说：哦，死者病房还有两个病人，是他们帮的忙。但同房两病人已不翼而飞。

家属要求看死者病历遭拒绝并强行将尸体火化。为了掩人耳目，强迫家属写保证不许说死者是自杀的，要说是得病死的。

警察为封住死者家属之口，除来去的车费、食宿外，另给死者家属4000多元恐吓赌口。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绵阳新华劳教 816-2274441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xizhimin0822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4 赵永(771)



受害人：赵永(Zhao, Yong)，男，32岁，高中文化，四川省巴中市金山乡人。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成都郫县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20”起，江泽民政治集团大规模迫害法轮功学员，他的父母和兄长先后被非法关押、劳教。他也被巴中市当地的派出所作为重点抓去洗脑，后来从被关押，甚至流离失所。当地乡政府的一些不法人员以及派出所的警察追捕十几天，多次抄家，家具和门被砸烂。

2002年4月在成都市被锦江区公安分局警察抓捕，关押在郫县看守所。因坚强不屈，2003年3月被成都市610和巴中市610操控锦江区法院非法判刑10年。

在警察审讯以及在看守所里，赵永遭受了毒打和生活虐待，身体被摧残得变了形，瘦得皮包骨头，到了2003年6月已经吃不下任何食物，警察看到人快要死了，才将他送进医院。虽然人躺在病床上，仍然戴着脚镣，手被监视的警察用手铐铐在窗户的钢条上。

2003年8月6日，赵永的身体状况更严重，成都市警察这才通知赵的家人到医院，并强迫写下不追究它们责任的保证书后，才让把奄奄一息的赵永抬走。当时赵永的身体已经变了形。2003年8月31日，赵永失去了年轻的生命。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巴中市当地的派出所

四川省成都郫县看守所：电话 028-6407825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公安分局。028-6407293、6660800

锦江区法院

成都市锦江区公安分局局长 金明哲 电话：(028) 4553377

四川省成都市610和巴中市610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oyong0930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5 周泽碧(960)

受害人：周泽碧(Zhou, Zebi)，女，35岁，1966年生于四川大竹县城西乡黄荆村11社，家住竹阳镇木材公司集资楼。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月，法轮大法在中国遭到了迫害、栽赃和陷害。周泽碧为了说句真话到北京上访，后来被关进了昌平拘留所。

在拘留所，周泽碧因为说明报纸电视台的宣传都是造谣、诽谤，就被公安人员体罚、殴打，每天只能吃两个玉米面窝窝头。

被送回四川大竹县二看后，公安又以莫须有的罪名判了周泽碧一年劳教。在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里，她受尽折磨，从未妥协。周泽碧被迫害骨瘦如柴，还伴着剧烈咳嗽、吐血、便血，走路都要人扶。

劳教所为了推卸责任，在2000年4月通知周泽碧家人去接她。当家人将她背出劳教所时，眼睛眯成了一条缝，全身浮肿，小腹鼓胀，只有出气而没有进气，几乎和死人无二。2001年5月，终因极度的虚弱而永别了人间。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昌平拘留所

四川资中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李月学：610办公室领导

手机：13508263513；办电：（0818）6242610；宅电：（0818）6225996

李显华：国安大队长

办公电话：（0818）6224321，手机：1388281808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ouzebi0518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6 曹平(749)

受害人：曹平(Cao, Ping)，男，40岁，邻水县九龙镇曹家坝人。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广安市临水县城北派出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6月，曹平进京上访而后被非法拘留15天。2001年5月在散发法轮功真2真相资料时被县公安局警察抓捕，国安大队副大队长赵勇、城北派出所的杨姓等警察对曹平将他的手、脚打断。曹平后被判刑四年徒刑，关押在四川德阳监狱。迫害中内脏被打伤多处，经劳改医院鉴定已生命垂危，无法救治时。

在狱中继续遭到狱警的残酷折磨，内脏被打伤多处。最后经劳改医院诊断已经生命垂危，2003年5月27日通知家属接回，人已奄奄一息，全身疼痛，便血，于2003年7月17日早上1点30分死亡。

临水县城北派出所（0826-3250-631）一男性警察（2003年8月28日）承认该派出所参与了抓捕曹平的案子。该男警称，龙镇曹家坝本不属于城北派出所管辖，是归九龙派出所。曹平2001年5月散发真象资料时被县公安局抓捕后，该派出所才参与了他的案子。

九龙派出所（0826-3512-109）一男警称曹平在监狱里得了肝硬化，并证实监狱是在曹平临死前才让家属接回的。

曹平全家有6人修炼法轮功，均遭当地警方抓捕关押虐待。父亲曹志荣曾被非法判刑三年，折磨得奄奄一息后由亲人领回家，被迫流离失所。母亲唐素兰被非法劳教三年；弟弟曹继光在重庆被抓回后被非法判刑五年；姐姐曹雪芹在重庆被非法抓，并被非法判刑三年半；姐夫张吉安在重庆被抓后送重庆市西山坪劳教所劳教三年。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广安市中级人民法院：(0826)2333255

国安大队副大队长赵勇

四川省广安市临水县城北派出所杨某

德阳监狱。

九龙派出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caoping0828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7 李德聪(581)

受害人：李德聪(Li, Decong)，女，50岁，高小文化，家住四川省广汉市小北街。

酷刑致死地点：广汉市合兴镇洗脑班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2月29日，李德聪到北京上访，在北京西客站被抓，后被押回广汉北外乡丙灵宫洗脑班。警察人员不准她吃饭，强迫她双手高举过头顶、面壁、罚站、赤脚跑、画地为牢站、坐冰凉的水泥地并双臂伸直紧贴地面，每种惩罚都是很长时间。更近一步以不让她女儿继续上大学相要挟，并找来系主任和班主任来胁迫。广汉的警察人员陈忠晏亲自来施压。让听讲谤大法的录音、录像、找来被转化的法轮功学员对其洗脑等均告失败。接着她被连续七天罚站，长时间跑步，每天两餐只准吃一两米粥和一小勺水煮菜。50天洗脑班结束后，又榨去她1000元生活费。

2001年3月，李德聪在亲戚家被广汉市公安局以问话为由骗到广汉市南丰镇派出所，当天转押至广汉市看守所非法关押了15天。2002年4月24日晚李德聪在贴真象标语时被蹲坑的公安绑架至广汉市看守所非法关押了26天。广汉市城北派出所还两次非法抄了她的家，强行撬开衣柜，抢走真象资料、书籍和录音机、手机等物品。因李德聪进京上访，其丈夫苏德成也受到了牵连，被开除了在广汉市工商局门卫的工作。

2002年11月13日，李德聪在广汉市麦市街一茶楼打工，被几十个公安强行抬走，送至广汉市合兴镇洗脑班强行洗脑。在洗脑班内受到了殴打、虐待，被六名610警察强行将她举起后抛到地上共六次，造成严重内伤而大出血。后来警察怕担责任将她送到广汉市第二民医院，为逃脱警察监控，李德聪在检查尿液时逃出，从而流离失所。50多天后，于2003年1月10日在一间民房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广汉北外乡丙灵宫洗脑班

广汉市公安局 四川省德阳市广汉市房湖路 011-86-838-5222032

广汉市看守所 011-86-838-5104216

广汉市城北派出所 01186-838-5222642

广汉的警察陈忠晏

广汉市南丰镇派出所 011-86-838-5660295

广汉市合兴镇洗脑班

广汉市第二民医院，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decong0309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8 张从明(817)

受害人：张从明(Zhang, Congming)，男，57岁，四川省威远县人。

酷刑致死地点：威远县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张从明长年患有脑淤血，肾肿大等不治之症，去内江市医院医治过，未见疗效。学炼法轮功后，不到三个月身体就恢复了健康，几种病痛不治而愈，。

2000年，张从明北京证实法轮大法好。途中被镇政府抓回毒打，特别是高石镇的副党委书记廖永利（音），用脚尖踢、皮带抽他。又把他送到威远拘留所非法关押15天，受尽折磨后放回家。

2001年，张从明从外地回家，高石镇上的人员就问他还炼不炼法轮功，老人回答“要炼”，就这一句话，他又被抓去拘留所非法关押15天。

2002年农历二月，张从明正忙着整秧田，就被抓到威远县看守所非法关押近4个月。在监狱警察的纵容下，同监室的罪犯不断折磨他，从此他健康状况更加恶化，看守所不敢再关押就转到威远县拘留所。拘留所警察唆使罪犯对张从明进行毒打，摧残成废人后，怕承担责任，2002年农历六月通知家属领人。家属来看时，张从明瘦得皮包骨，全身都有伤，脚不能走动，成了残废人。

张从明被接回家后不能动弹，不能走，只能慢慢移动，腰部疼痛不能挺直，胸腹疼痛，腿部象万刀刺痛，大便出血，小便刺痛带淋，咳嗽吐血……。由于家庭穷苦无钱医治，忍着，拖着，身体越来越糟，于2003年8月11日痛苦地离开人世。

家人和亲友为此悲痛不服向镇政府讨个说法。高石镇政府害怕事情闹大，派书记廖永利假意“调查”张从明是不是放回就成了残废人死去的，并叫高石政府拿了三百块钱给死者家属作为安葬费了结此事。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高石镇政府

四川省威远县看守所

四川省威远县拘留所

四川省高石镇的副党委书记廖永利（音）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ngcongming1217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19 余碧兴(270)



受害人：余碧兴(Yu, Bixing)，女，50岁，四川省温江县永泉乡人。
酷刑致死地点：柳街派出所

案例简单描述：

2001年9月25日上午11点，余碧兴和周大姐（53岁）在都江堰市柳街集市上讲真象，被柳街派出所便衣警察抓去打得遍体鳞伤。下午，三个警察开车将她们送到市公安局，因伤势严重未被接受，警察只好将她们再带回。

余碧兴和周大姐在被都江堰市公安局押回柳街派出所的途中，为躲避公安的迫害从警车上跳下。当时周大姐先跳下车，余碧兴随后跳下。对此，押送的警车开走了没管。

据当地人说，当时是下午4点多钟，突然从面包警车里摔出一个黑色东西，他以为是车上掉的东西，跑去一看发现是一个人，但警车一直没停，开跑了。群众只好给110打电话，110带来的医生检查确认余碧兴已经死亡，就把余碧兴的遗体送到了徐渡火葬场。当时有朋友前去查看确认，见她脸上的伤口依然红润，面目安详，仿佛睡着一般。

余碧兴去世后，柳街派出所警察竟编造谎言，说余碧兴是因为疯疯癫癫的在路上走，被过路汽车撞死的。温江县涌泉乡派出所警察甚至在余碧兴家人办理丧事期间，日夜派人守候，妄图抓获与余碧兴一起流离在外的法轮功学员。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都江堰市公安局
柳街派出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yubixing1012_2001.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0 阙发芝(495)

受害人：阙发芝(Que, Fazhi)，女，49岁，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攀莲镇水塘村二队人。

酷刑致死地点：北京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阙发芝学炼法轮恭候身体健康一心向善，在亲友邻居中深受好评。1999年7.20之后她两次到北京为大法说句公道话，多次被非法关押。2002年初因散发真象传单被当地公安局逼迫流离失所。

2002年5月末，她第三次到北京上访，6月3日在天安门被北京警察绑架后关押在北京，关押期间被警察每天带上脚镣手铐带到警备森严的地下室，用一种不知名的仪器进行折磨（警察宣称是检查身体）。6月中旬被送当地公安局后，其生活已不能自理，6月28日生命垂危被送回家，回家后再也没有恢复过来，一直全身浮肿、呼吸困难、不能睡觉，于2002年10月30日晚离开人世。

米易县公安局值班室人员一听记者提阙发芝的名字立即挂断电话，政保科一警察则没有否认阙发芝死亡案，但口气凶狠的反问“打听这干什么！”



阙发芝临终前所照照片，全身浮肿。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北京公安局

米易县公安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quefazhi1103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1 彭方建(557)

受害人：彭方建(Peng, Fangjian)，男，45岁，四川省遂宁市人。

酷刑致死地点：遂宁仁里镇派出所

案情简单描述：

彭方建因学炼法轮功，99年7.20以后被多次非法关押。2002年7月下旬才从绵阳新华劳教所释放回家。2003年1月28日上午在家中被遂宁仁里镇派出所警察饶军、镇610头目袁小林、610成员胡宗成、镇法制办张康平等非法绑架至仁里镇派出所关押，期间派出所所长段守昆向其家人勒索五万元，家人因拿不出钱，3天后被转至灵泉寺看守所非法关押。于2003年2月10日被残酷折磨致死。

2003年2月11日家人接获通知他已死并要当日火化。其家人到火葬场看到的彭方建只剩皮包骨、嘴唇连牙齿都包不住、双目圆睁面部表情痛苦、张大嘴双手伸直紧握拳状、后脑头皮有瘀斑。为掩人耳目法医强行解剖（家属发现肠腔大量积水）并捏造死亡原因为心脏病，同时封锁消息。只在强行解剖、火化时才通知家属。于2003年2月12日凌晨5时匆匆下葬。

遂宁仁里镇政府的一位工作人员证实了彭方建的死亡消息。仁里镇派出所警察对此表示人死了。，这是国安大队管的！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遂宁市仁里镇派出所警察饶军，镇610头目袁小林、610成员胡宗成、镇法制办张康平。

遂宁灵泉寺看守所所长 张登奎

仁里镇派出所所长段守昆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8/4/6/17591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2 陈举文(734)

受害人：陈举文(Chen, Juwen)，男，67岁，四川省简阳市新合中心校三十多年教龄的一级数学退休教师，家住简阳市东溪镇新胜二队。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简阳市东溪镇 610

案情简单描述：

99年7.20后，陈举文因上京诉说法轮功真象而被非法拘留15天，勒索5900多元。99年7月25日，其妻被非法判劳教一年半后，未发一分钱生活费。99年年底在没有任何证据的情况下，当地不法人员骗他到公社，并对他进行非法抓捕关押。2000年正月他被单位非法停发工资，连生活费都未给一文钱。

2001年回家后的一天晚上，当地610人员在无证据的情况下半夜闯进他的家，强行把他打倒在地，抢走私人物品，并加以威胁。其后每天24小时不停的监视、打电话骚乱，并叫他的亲朋好友追找，逼得他流离失所。

由于长期的迫害，陈举文于2001年12月29日离开了人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简阳市东溪镇 610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chenjuwen0729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3 曾令秀(968)

受害人：曾令秀(Zeng, Lingxiu)，女，60岁，四川省广汉市南兴镇民主村七社农民。

酷刑致死地点：她家附近的公路上

案情简单描述：

2004年3月17日早上5点左右，曾令秀被蹲坑的警察活活打死在她家附近的公路上。当她的儿子知道时已是早上8点多了，遗体已被交警拉到火葬厂去了。她的家人从面貌上已认不出是她本人，一只手和一只脚被打断。交警谎称是出车祸造成的，但当时有过路的看到她在公路上被提着脚倒拖着走，惨不忍睹。

她儿子怕惹出祸事，只好配合说是车祸死的。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englingxiu0527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4 周碧如(631)

受害人：周碧如(Zhou, Biru)，女，55 岁，家住彭州九陇镇集埝村 4 组。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彭州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 年腊月十八（2002 年 1 月 30 日）上午，周碧如正一人在家做饭，关口派出所警察赵育海等将门叫开，并称周碧如“袭警”，对周碧如大打出手。警察抄家后，将周碧如劫持到市看守所。一周后，派出所深夜叫周碧如家人将其接回，周碧如在一个月后去世。

其家人在高压下不敢透露其去世的详细情况，只说：“人都死了，说有何用。”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彭州市公安局关口派出所

所长：冯玖伦，028-83836067，手机：13608209455

四川省彭州市看守所 028-83882800

九陇镇书记 陈维超 028-83836383

九陇镇镇长 左传华 028-83836884

警察：赵育海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oubiru0403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5 陆琼芳(773)

受害人：陆琼芳(Lu, Qiongfang)，女，40 多岁，四川崇州市崇阳镇城关五大队农民。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崇州市 610

案情简单描述：

2003 年 3 月陆琼芳因揭露迫害真象，被崇州市警察抓捕，并被抄家，家人受到恐吓。成都 610 与崇州警察为了逼迫陆琼芳讲出真象资料的来源，对她进行毒打和虐待。成都警察张天田与崇州警察将陆琼芳绑架至政府招待所，昼夜轮番对她进行逼供，不准睡觉，她的手和背铐至肩上，被警察狠毒踩踢。

2003 年 5 月，陆琼芳被放回家后，身体一直处于严重病情中。经医生检查体内有大块肿瘤，在动手术时发现身体内是血液凝成的淤血。手术后回家更是终日卧病在床，不能饮食，下身排泄功能失调。在经历了几个月的极度痛苦后，陆琼芳于 2003 年 9 月离开人间。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成都警察张天田

崇州警察

四川崇州市 610 办公室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uqiongfang1014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6 杜玉清(923)

受害人：杜玉清(Du, Yuqing)，女，40 多岁，四川省崇州市崇阳镇城关五大队农民。

酷刑致死地点：崇州政府招待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3 年杜玉清向群众讲述法轮功受迫害的真象，被崇州警察强行劫持，并被抄家，家人受到恐吓，丈夫不久去世，只剩下一个儿子。成都警察张天田、崇州警察用毒刑拷打和残酷折磨刑逼杜玉清讲出法轮功真象资料来源。张天田等将她绑架至政府招待所，昼夜轮番折磨她，威逼利诱、不准睡觉、采用多种手段对其迫害。

2003 年 5 月，被折磨得奄奄一息的她被家人接回家中，情况危险，经常大小便出血。生活不能自理，终日躺卧在床，不能饮食。在经历了几个月的极度痛苦后，于 2004 年 2 月 24 日左右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成都警察张天田

崇州警察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duyuqing0413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7 缪群(24)

受害人：缪群(Miao, Qun)，女，28岁，四川达州市渠县农民。

酷刑致死地点：渠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元月，缪群因赴京上访，向党中央反映法轮功的真实情况和自己的切身体验，被公安押回渠县，关押在当地拘留所。在拘留所，她以绝食争取合法的炼功环境。公安为了强迫她吃饭，用塑料管插入她的胃部进行灌食。在灌食过程中，公安错将管道插入她的气管和肺部，不久，她便气绝身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达州市渠县区号：0818

渠县公安局：电话 732-2858，732-2100

渠县公安局一科：电话 721-2519（主管迫害法轮功）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miaoqun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8 李新奇(423)

受害人：李新奇(Li, Xinqi)，男，60岁，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方坪乡长河村5组村民。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李新奇是当地有名的好人。

99年7月法轮大法被政府迫害，李新奇因不愿配合说假话，不愿放弃修炼，当地公安局竟将他一家四口人（妻子陈世碧、女儿李天蓉、儿子李天国）于2001年7月22日全部抓进广安区看守所非法关押，并将他家中一切家电等值钱一点的财物全部抢光。

一年多的非法关押中，他们吃不饱饭还被毒打折磨，致使60岁高龄的李新奇日渐消瘦后全身浮肿，继而流黄水，最终于2002年4月18日死去，而乡上和村上的干部竟还跑到李家勒索钱财。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广安市广安区看守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xinqi0717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29 谭素芬(179)

受害人：谭素芬(Tan, Sufen)，女，58岁，四川省广汉市南兴镇和平村11社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2月下旬因进京向政府反应法轮功真实情况而被捕，受到非人折磨。被押送回广汉市高平镇拘押一天后，叫家人接回，6天后谭素芬去世。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tansufen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0 冯时朝(862)

受害人：冯时朝(Feng, Shizhao)，男，65岁，家住四川米易县撒莲镇3大9队。

酷刑致死地点：米易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冯时朝患有胃病、腰疼、风湿经常药不离口，学炼法轮功后这些症状不翼而飞。

2000年的一天晚上，冯时朝和法轮功学员一起出去贴传单，被米易公安局抓捕并受到迫害，其中参与迫害者有柴发祥、扬梓华等人。冯时朝被放回家后去世。

撒莲乡政府一男子证实了冯时朝死亡的消息。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米易公安局

柴发祥、扬梓华等人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fengshizhao0210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1 杨文会(380)

受害人：杨文会(Yang, Wenhui)，女，40 岁左右。

酷刑致死地点：米易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 年 12 月 14 日晚，她和女儿在米易县张贴法轮功真象资料后遭米易公安迫害离家出走，此后与家人失去联系，流离失所。随后米易警察在政保科长向金发及周林等人员带领下，多次到她家骚扰，使其丈夫也不得安宁，并且花费大量人力、财力、四处暗中搜捕。

2002 年 4 月突然传来杨文会在西昌坠楼死亡的消息，当地警察没让亲人认领尸体，火化后才通知家人。经记者调查，米易县公安局有关人员证实了杨文会的死亡。

警察为了封锁消息，将其女儿关押在攀枝花米易县看守所。杨文会的女儿学名是叶文艳，当时被关押时还不满 18 岁，指“因为她到处贴材料”，公安称，叶文艳现已被释放。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米易县看守所：812-817-2367

米易县公安局：812-817-1110

米易县公安局政保科：812-817-6265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公安局政保科科长向金发及周林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yangwenhui0424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2 李建侯(636)

受害人：李建侯(Li, Jianhou)，男，68岁，四川省南充市人。曾任团职干部；转业到南充市农资总公司任党组书记、副总经理，市政协委员。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德阳监狱

案情简单描述：

李建侯先后四次被 610 绑架关押。2000 年 7 月进京反应实情被非法拘留 15 天；2001 年元月，被非法劳教一年（监外执行）；2001 年 11 月因向人讲法轮功被迫还真相而被非法刑拘；2002 年 6 月被 610 绑架，并于同年 12 月 23 日被非法判刑 3 年，关押在四川省德阳监狱，2003 年 3 月 27 日被二监区迫害致死。据消息，2 月份李建侯被监狱狱警抬到卫生所绑在床上输液，后转至德阳第五医院，并死在那里。

李建侯被迫害致死，监狱召集犯人开会，教育科科长曾某及德阳检察院的科长黄某在会上造谣撒谎，并毁谤法轮功。

李建侯之妻张清芬也被 610 绑架 3 次，劳教一年（所外执行）。2002 年 12 月 23 日，张清芬在法院高呼“法轮大法好”，当场被非法绑架关押于市看守所，当时她不知丈夫被迫害致死的消息。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德阳监狱电话：0838-3820799 单

四川省德阳监狱二监区

四川省德阳监狱卫生所

监狱教育科科长曾某

德阳检察院的科长黄某(德阳市人民检察院；单位地址：天山南路；邮政编码：618000；

联系方式：2500929)

德阳市第五人民医院；单位地址：德阳市华山北路；邮政编码：618000；联系方式：2302654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jianhou0408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3 杨永寿(940)

受害人：杨永寿(Yang, Yongshou)，男，82岁，家住四川省南充市营山县青山乡二村三社。曾任旧部队一营级医务干部；营山县老林区医院院长；营山县磨子街开济生药房行医。

酷刑致死地点：营山县绿水镇中心医院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5月，杨永寿去北京为法轮功讲真象上访被非法抓捕回县关押半月，并被骗现金2000元。2001年1月在营山县城被第二次绑架，被非法拘留15天。2002年5月第三次被绑架，关押半个月。

2002年9月30日，由营山县610下令，不准杨永寿在县城居住。将杨撵到营山县绿水镇中心医院严密监视居住：不准随便行走、不准与他人来往、停发其退休工资，每月只发给生活费300元。后见杨永寿被仍不放弃修炼，就连续两个月连生活费也不发给，断绝了他的生活来源。杨永寿在精神、物质双重残酷折磨下，于2003年12月10日于营山县绿水中心医院死亡，死后3天无人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营山县 610

营山县绿水镇中心医院(电话：0817-8571023)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yangyongshou0425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4 陆雯倩(714)

受害人：陆雯倩(Lu, Wenqian)，女，26岁，大专文化，身份证号：511011730630176，四川省内江市西南医用设备厂 18 幢 411#人。

酷刑致死地点：离郑州市 50 公里，关帝庙附近。(为摆脱迫害，从火车跳下)

案情简单描述：

陆雯倩曾三次进京反应法轮功真实情况：第一次去北京于 2000 年 2 月 26 日；第二次去北京于 2000 年 6 月；第三次去北京于 2000 年 7 月 18 日。其间被迫害吃了不少苦。最终于 2000 年 7 月 29 日晚 9 时，在被押回四川迫害途中，为摆脱迫害，从火车上跳下，不幸身亡。地点离郑州市 50 公里，关帝庙附近。

青云镇主管法轮功办公室（0571-6379-2186）一男性人员对陆雯倩的死亡事件明显回避。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青云镇主管法轮功办公室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uwenqian0621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5 孙永德(539)

受害人：孙永德(Sun, Yongde)，男，45岁，四川内江市威远县人，市烟草公司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内江市某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孙永德患有肝腹水等病，学炼法轮功后病痛消失身体健康。他两次为法轮功讲真象进京请愿，两次被非法关押。被单位开除，妻子与他离婚，2000年11月在拘留所遭受折磨摧残，精神高压，后被送绵阳劳教所。因身体虚弱、便血，内脏肺部异常，保外就医回家后。于2002年8月去世。遗下一子3岁。他在被迫害期间并遭罚钱勒索勒索6千多元。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内江市公安局，拘留所

绵阳劳教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sunyongde0116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6 辜兴芝(513)



受害人：辜兴芝(Gu, Xingzhi)，女，64岁，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县回龙镇人，农民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4月2日，辜兴芝因在攀枝花市米易县贴真象传单而遭当地警察绑架到公安局政保科遭受毒打，后送米易看守所。因绝食抵制迫害，被米易看守所警察灌食一个月。10月4日早被送到医院抢救，当天晚上死去。

辜兴芝死后，警察在当晚通知家人，并谎称她是因脑出血、头晕抢救无效而亡。公安局怕犯行曝光，急于将尸体火化，遭家属强烈反对。警察便强迫家属按手印、写保证，保证不准闹事，不准说是公安局迫害死的，不准透露消息，尸体要按他们要求的时间埋土。于是由6个警察（政保科3个，乡上3个）亲自监视并跟随其家人将尸体领回，直到10月5日安葬后，警察才匆匆离去。

认识辜兴芝的人都知道，她在被抓前身体非常健康。但去世前10天家人前往探监时，辜兴芝却是被人扶着出来、身体极为虚弱、说不出话、自己的鞋掉在身后也不知道。辜兴芝被抓后，警察曾前往抄家，将她儿子8000元的存折抄走，后又扬言再要2000元才放人。

对于辜兴芝遭受迫害致死一事，米易看守所一警察回复说不是他不说不说，是无法说，法轮功的事不能说。随后又赶紧声明他什么都没说不说。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攀枝花市米易看守所
6个警察（政保科3个，乡上3个）(待查)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guxingzhi1214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7 赵其英(95)

受害人：赵其英(Zhao, Qiying)，女，34岁，四川省攀枝花市人，在兰州谋生。

酷刑致死地点：新疆

案情简单描述：

赵其英于2000年4月底去新疆讲法轮功真象。于5月下旬被新疆警察迫害致死。其家人在公安的威逼利诱下始终不敢透露真象，对外谎称赵其英患“败血症”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新疆警察公安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oqiying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8 罗少祥(168)

受害人：罗少祥(Luo, Shaoxiang)，男，36岁，四川省彭州市永定乡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元月进京上访被押送回当地派出所，事后被罚款5000元。彭州市公安还逼迫他骂大法，骂师父。最后他以服毒而亡来抗拒邪恶的迫害。罗少祥于2001年2月23日被迫害致死，3月20日家人被通知把遗体抬回家。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彭州市公安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uoshaoxiang0807.html>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01/4/7/971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39 唐小成(754)

受害人：唐小成(Tang, Xiaocheng)，男，40岁，四川彭州市隆丰镇永丰村人。

酷刑致死地点：彭州市精神病院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5月一天晚上，唐小成骑自行车外出贴法轮功真象，被警察发现暴打至口鼻淌血，然后被押入彭州市精神病院迫害，放回家后一个月去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彭州市精神病院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tangxiaocheng09032003.html>

<http://minghui.ca/mh/articles/2003/9/3/56732.html>

英文版: <http://www.clearwisdom.net/emh/articles/2003/9/5/3992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0 王志英 (169)

受害人：王志英(Wang, Zhiying)，男，36岁，四川省彭州市永定乡人。

酷刑致死地点：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2月23日，四川省彭州市永定乡8大队王志英被迫害致死，3月20日家人被通知把遗体抬回家。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待查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angzhiying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1 袁圣迁(586)

受害人：袁圣迁(Yuan, Shengqian)，男，46岁，四川省彭州市人，农民。

酷刑致死地点：绵阳新华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1999年7.20后，袁圣迁到北京去上访为法轮功讲真象，在北京被警察非法抓捕、殴打，关押了10多天后被转押到彭州市拘留所，又被关了15天多。

2000年，袁圣迁又多次被乡政府警察抓到乡政府进行洗脑，并遭受毒打致全身是伤、血肉模糊。

2000年腊月初四，袁圣迁第二次上北京去为法轮功讲真象，从北京被抓送回乡政府关押时，被乡610人员毒打至昏死，后又游街、挂黑牌、站高板凳。随后又被转到彭州市看守所拘留了1个月，后被非法劳教一年半。在绵阳新华劳教所继续遭到迫害，致使身体严重内伤、虚弱，劳教所怕担责任将他放回家中。回家后袁圣迁身体状况不断恶化，于2002年4月27日离开了人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绵阳新华劳教所：011-86-816-2274441

四川省彭州市竹瓦乡 610 人员

彭州市拘留所

四川省彭州市看守所 011-86-28-83882800

四川成都彭州市“610”办公室 011-86-28-3704716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yuanshengqian0310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2 薛玉珍(467)

受害人：薛玉珍(Xue, Yuzhen)，女，53岁，四川省邛崃市人。

酷刑致死地点：邛崃市临邛派出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年9月16日晚，四川省邛崃市公安局出动一百多名警察非法大肆抓捕、强行绑架法轮功学员及其家属，并肆意抄家。警察到薛玉珍家抓捕她，同时抄她的家。薛玉珍的丈夫王树清不是炼法轮功的，只对他们说了一句他们不能乱来，就立刻被警察毒打抓走。在临邛派出所薛玉珍夫妻两人遭到长时间酷刑毒打，2002年9月18日13点30分左右，薛玉珍被毒打致死，他的丈夫则被毒打后高血压发作送邛崃三医院抢救。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邛崃市临邛派出所

四川省邛崃市公安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xueyuzhen0924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3 刘贤菊(291)

受害人：刘贤菊(Liu, Xianju)，女，63岁，四川渠县双土乡人。

酷刑致死地点：渠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刘贤菊于2000年1月到北京上访为法轮功讲真象，被渠县公安局接回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渠县公安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uxianju1122_2001.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4 王永茹(292)

受害人：王永茹(Wang, Yongru)，男，63岁，四川渠县城南乡人。

酷刑致死地点：渠县公安局

案情简单描述：

王永茹于2000年1月到北京上访为法轮功讲真象，后被渠县公安局接回，当天晚上迫害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渠县公安局：电话 732-2858，732-2100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angyongru1122_2001.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5 王玉如(59)

受害人：60岁(Wang, Yuru)，女，60岁，四川渠县城南人，农妇。

酷刑致死地点：渠县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1月下旬，王玉如因到北京上访为法轮功讲真象，被渠县公安局押回，关入渠县拘留所。2月4日拘留所干警强迫她写保证不再修炼法轮功，她坚决予以拒绝，遭拘留所警察酷刑拷打，当天即被活活打死。

法医对王女士进行遗体鉴定时，确定为心脏因击打破裂死亡。现王女士的心脏由家人保存着。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渠县公安局

渠县拘留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wangyuru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6 田世强(22)

受害人：田世强(Tian, Shiqiang)，男，32岁，四川省遂宁市栏江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北京郊区团河拘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0年6月5日田世强携带自己两岁小孩到北京向政府反映法轮功真象，在北京被公安拘押时，于2000年6月7日突然暴死于北京郊区团河拘留所，死时身体伤痕累累，公安立即将他尸体火化。家属怀疑他在被拘留期间遭毒打虐待致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北京公安

北京郊区团河拘留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tianshiqiang0807.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7 张光清(357)

受害人：张光清(Zhang, GuangQing)，60岁，四川省万源市退休职工。张光清家住513电厂101家属院。

酷刑致死地点：万源市第二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4月，因在单位讲真象遭人举报，回家后被万源市公安局国安大队非法抓捕，判非法劳教一年，关押于万源市第二看守所，于2002年3月3日突然死于狱中。

据同狱释放人员讲，张光清在狱中曾被看守所所长孙成华用鞭子抽，并遭到暴打。万源市警方在他死后两天才通知家属，家属要求查明死因探望遗体遭拒，警方并将张光清的遗体直接送往火葬场秘密火化，同时派出大批人员严密封锁消息，不准亲友对外宣称他是病死。亲友向万源市国安大队大队长欧成林询问张光清的死因时，欧成林竟说：你想怎样？你是不是也想走他的路？目前张光清的家属因受到恐吓而不敢继续追究和说话。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万源市国安大队 大队长：欧成林 电话：0818-8610006

万源市第二看守所 所长：孙成华 电话：0818-8622187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zhangguangqing0313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8 胡红跃(505)



受害人：胡红跃(Hu, Hongyue)，女，现年 45 岁，四川省新都县新都镇人，新都县造纸厂职工。

酷刑致死地点：成都市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2 年 9 月 28 日，胡红跃在成都市内的公共汽车上被便衣警察抓捕，关押在成都市看守所。胡红跃绝食抗议非法关押，被强行野蛮灌食、灌药、输液，2002 年 11 月被迫害致死，死于成都市青羊区医院。

胡红跃的工作单位于 2002 年 11 月接到成都公安局的通知，称胡红跃已在监禁中死亡。公安只是出示了一张胡红跃的照片，对其亲属和单位说是“饿死的”。胡红跃的尸体于 2002 年 11 月 19 日被强行火化，亲属与单位均不让见遗体。

对于胡红跃死亡案真象，成都市公安局总指挥室接电话的人士 2002 年 11 月 23 日表示，这个事情不能讲，他不想担这个责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成都市公安局 28-640-7212(局长)、28-662-6160

四川省成都市看守所 值班室：28-8640-7825 李所长：28-8640-7826

四川省成都市青羊区医院 28-866-33874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huhongyue1125200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49 何少怀(978)

受害人：何少怀(He, Shaohuai)，男，53岁，四川省射洪县金华镇人。

酷刑致死地点：射洪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2003年7月，四川省射洪县金华派出所范登朝、杨周两名警察非法对何少怀进行抄家(如“扣押物品清单”)，并将其夫妇送往射洪看守所。半个月后，何少怀的爱人被勒索一千元后放回。

2003年9月9日何少怀的爱人至看守所，看到管医务的李武军问何少怀情况，说昨天还跟他说了话精神还好。9月15日早上八点查监时发现何少怀起不来，问说：心里难受，由两人扶起，还没有走到门口就驼下去了，后送人民医院在途中死亡。警察们安排尸检查明原因，发现是被活活折磨死的，上午才死的，下午尸检一点血都没有，胃里一粒米都没有。法医说：这个人10天左右没吃东西了，没大小便。

为了掩盖事实，县委组织调查组“调查”死因，结果三个月后说：是何少怀有病不治，自己造成死亡的，他们妄图推卸责任。由何少怀死亡当天到人民医院的病情证明书可见其为谎言。



非法抄家物品清单 医院死亡证明书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遂宁射洪县公安局金华派出所

射洪县政法委员会 0825-6624459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heshaohuai0609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0 李新策(816)

受害人：李新策(Li, Xince)，男，43岁，四川自贡人，家住自井区解放桥松毛山。自贡市公共汽车公司（虎头桥）汽车修理厂修理工。

酷刑致死地点：绵阳新华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李新策因两次进京为法轮功上访，遭非法扣留后送回自贡市看守所关押。2002年3月送往绵阳新华劳教所遭受迫害，2002年9月4—5日被迫害致死。其家属在查看遗体时，发现脑后部有一个坑。绵阳新华劳教所为逃避责任，隐瞒事实真相，对外声称是“自杀”。

自贡市公安政保（813—4702024）一男警证实，李新策死于劳教所，并称李新策是“自杀”，并说其头上有坑是因为他撞墙而死所致。但该男警没有解释“撞墙自杀”为何会在脑后部留下坑。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绵阳新华劳教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lixince12172003.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1 杨姓法轮功学员(927)

受害人：杨姓法轮功学员(Ms. Yang)，女。

酷刑致死地点：四川省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案情简单描述：

杨姓学员被关押在四川省楠木寺女子劳教所时，警察说她是精神病人，实质上是警察操控杂犯把她打得半死不活后，说话上气不接下气，掩盖说她精神有毛病。

杨姓学员在劳教所因盘腿炼功，警察就叫两个大胖子杂犯站在她腿上乱踩。杨姓学员因坚持信仰，管教遂对其变本加厉折磨迫害。一天杨姓学员唱法轮大法歌曲时，警察叫杂犯用胶布堵住其嘴，将她拖到洗澡池里活活捂死。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省楠木寺女子劳教所

<http://media.minghui.org/gb/case/yang04152004.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2 黄登芳(1009)

受害人：黄登芳（Huang, Dengfang），女，65岁，家住四川宜宾市江安县东城清油街
酷刑致死地点：看守所

案情简单描述：

黄登芳约九七年得法修炼，二零零二年七月在向世人讲真相时遭到恶人举报，被邪恶警察带到江安看守所进行迫害。在不到两个月的残酷折磨下，被迫害得神志不清，直至奄奄一息。于二零零二年九月份中秋后才被放回家，三天后死亡。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江安看守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2/5/20/中共政法委、“六一零”在四川制造的滔天罪恶-257812.html>



追查迫害法轮功国际组织

World Organization to Investigate the Persecution of Falun Gong

追查迫害法轮功的一切罪行以及相关的机构、组织和个人，无论天涯海角，
无论时日长短，必将追查到底；行天理，再现公道，匡扶人间正义。

案例 53 唐千万(667)

受害人：唐千万（Tang, Qianwan），女，52岁，四川法轮功学员。

酷刑致死地点：永川劳改农场

案情简单描述：

2001年5月8日，唐千万在渝北两路碧津公园被重庆国安局公安警察绑架，非法判刑四年，关押在永川劳改农场，迫害至2002年12月29日，被送回长安厂医院时已口不能言、不能进食，而且前胸后背均有遭毒打后留下的青紫痕迹，在2003年1月2日凌晨3点30分去世。

当天早晨7点，长安厂公安分局公安警察便强迫其家属将其尸体火化。

迫害责任人与单位：

四川永川劳改农场
四川长安厂公安分局
重庆国安局

<http://www.minghui.org/mh/articles/2010/11/29/重庆地区被非法判刑的法轮功学员（图）-233063.html>